

## 中国大陆民众恭祝李洪志师父元旦快乐

【明慧网】2016年新年到来之际，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和明白真相的民众，纷纷把发自内心的节日贺词、诗歌、自制的贺卡等寄给明慧网，恭祝李洪志师父元旦快乐。数以万计的贺词、贺卡、诗词表达对李大师的感恩，真诚感人。

数名上海市民在贺词中写道：“我们多位得了脑癌、肺癌等等绝症患者在您李大师的救度下而康复。我们借明慧网一角特向李大师跪拜：谢谢李大师的救命之恩！今后，我们仍坚持诵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

山东省日照市一位老人对法轮功学员千叮万嘱，一定要代她向慈悲伟大的李老师表达谢意，感谢李老师的救命之恩！携全家向李老师叩首！祝李老师新年快乐！◇



全体北京法轮功学员恭祝李洪志大师新年好！

## 2015年大事回顾

### “诉江”大潮起 各国政要和民众声援“法办江泽民”

2015年5月底，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发起了刑事控告中共前党魁江泽民的运动，至12月中旬，逾20万法轮功学员及家属以及社会各界正义人士向大陆最高检察院控告江泽民，控告人来自全国所有省份和地区，并覆盖全球至少28个国家。

诉江大潮迅速得到了世界许多国家、国际组织及各界人士的支持。例如，瑞士10名政要8月10日联名致信习近平，敦促习近平推动控告江泽民这一重大诉讼。他们表示，江泽民犯的反人类罪、酷刑罪等罪大恶极，必须被绳之以法。在亚洲发起的联署举报江泽民的活动，目前获得超过100万人签名；在中国大陆，已有数万民众签名声援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法律界称“诉江”大潮是国际人权史、中国人权史上绝无仅有的壮举。

### 中共政法官员成高危职业 2015年逾百人落马或死亡

根据公开信息所做的不完全统计，2015年，中共政法系统官员，

超过百人遭遇落马、判刑或意外死亡的厄运。政法官员在中共迫害人权尤其是迫害法轮功运动中充当一线打手，目前成为高危职业。

根据中纪委今年公布的落马官员名单和海外明慧网收集到遭厄运的中共官员案例所做的不完全统计发现，现任或曾任公安、国安、国保、“610”（专门迫害法轮功的机构）、检察院、法院、司法、监狱这些部门的政法系统官员有至少111人，其中政法委书记就有37人，比例有近三成半。

仅2015年现任或曾任政法系统的官员有71人落马、被判刑或免职，有34人死亡。34例死亡中有20人是得绝症或者其它重病死亡，比例接近六成，其中有5人是猝死。而跳楼、自缢而亡也有8人。政法委书记、610、国安/公安都分别有9人死亡。34个死亡者的平均年龄54岁。

71名官员中，现任或曾任政法委书记的多达28人，比例接近四成人数，被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发

出追查通告的就有16人。其次，落马的国安、公安系统官员有14人，也接近两成人数。

### “三退”大潮下民众觉醒

大纪元退党网站最新数据显示，截至到2015年12月30日，退出中共党、团、队人数已经突破二亿二千三百万，“三退”大潮遍及中国社会各领域阶层。

2004年11月，大纪元时报系列社论《九评共产党》在海内外引起轰动。此后《九评》在中国大陆禁而不止，悄悄走入千家万户。

《九评共产党》全面剖析了中共历史，揭示中共反人类、反宇宙的邪恶本性，被称作是“一本震撼全球华人的书，一本正在解体共产党的书”。

“九评”的发表唤起了民众精神觉醒、驱除了人们对共产党魔教的恐惧，并引发中国民众的“三退”（退党、退团、退队）大潮。

“三退”不是参与政治，“三退”是让善良的人们退出中共的邪恶政治，废除曾经发过的毒誓，从而走向美好未来。◇

# 生物工艺博士：修炼者是最幸福的人

【明慧网】凤涛是一位出色的越南生物工艺博士。在许多人眼里，他可称为成功的模范。多年来他一直想从科学中得到生活秘密的答案。直到修炼法轮功后，他才真正理解人生的意义，知道自己为什么活着。

## 修炼机缘

从小凤涛就思考生与死的问题。他想在书上寻找自己未知的东西，算命、算卦的书他看了不少，可是所理解到的确实没多少。

之后读大学、在法国做研究生，忙着手的博士论文，一系列的研究和实验，使他经历了许多成功与失败的例子，同时也勾起了思考了很久的问题：成功究竟是什么？欲望与需求有什么界限？是否存在“命运”？而决定命运的又是什么呢？

通过一位朋友的介绍，凤涛上网查询法轮功，一口气把《转法轮》和李洪志师父的各地讲法都读了下来。他非常震惊，《转法轮》不但解开了

他的困惑，还把他的思维开阔了，仿佛处于一个新天地。从此凤涛走上了修炼法轮功的路。

## 修炼者是最幸福的人

凤涛说：“修炼人是真正最幸福的人。他们理解生活运行方式，知道自己真正需要的是什么。这样生活就自然变得很平静。”

凤涛目前在越南一所多国集团研究开发所当经理，工作繁忙，面对的压力很大，但他从《转法轮》书中悟到很多道理，这些道理使他能够轻松地理解所发生的事情和帮助他快速正确地处理工作，节省了很多时间。

他还常用“真、善、忍”的标准来衡量事情，这样工作环境就变得很舒服，家庭也变得和睦了。同事亲友们看到他的改变就开始了解法轮功，其中很多人也相继走入了法轮功修炼行列。

凤涛说：“目前社会道德底线急



越南生物工艺博士凤涛

剧下降，这是因为每个人都怕个人利益会受到损失，怕丢脸等等，所以人人都想找出各种招数来处理问题。如果他们都能理解因果、轮回、相生相克的规律。那些担忧就变成无意义了，他们也就能处理各种矛盾，从而把事情简单化。”

另外，修炼法轮功还让凤涛拥有了健康的身体。以前，鼻腔炎、脊柱蜕变等病症把凤涛折磨得痛苦万分，如今，所有的病症全都好了，他无须服用任何药物。◇

# “杵儿”怎么不骂人了？

文/云鹏

挂了电话，坐在那里就剩纳闷了。后来我就和别人打听。有人就告诉我说‘杵儿’现在是学了法轮功了，不但不骂人了，不抽烟喝酒了，也不赌博了。我说：什么？他不赌了？可能吗？真的假的？太让人难以置信了吧！”

说到这，向读者朋友交代一下这个“杵儿”到底是怎么回事？“杵儿”是一个人的外号，因为他实在太爱玩一种叫“打杵儿”的赌博游戏，因此得了这么个绰号。其实他何止爱玩这个游戏，只要是赌博的东西他都上瘾。每天上班时间他几乎都泡在游戏厅里去赌博。对领导也是拍拍打打，谁看他都头疼，谁也管不了他。

他怎么会学法轮功呢？说来蛮有趣的。因当时我们的工作比较清闲，休息的时候我就经常看《转法轮》这本书，那时我刚刚开始修炼法轮功。有一天，我正看书，忽然听见有人说：“什么好书啊？给我看看。”我抬头一看是“杵儿”，就心想：这

是要求人做好人的书，你怎么学得了？就说：“这书你看不了。”没想到他一把抓住书强硬地说：“我怎么就看不了？我非要看看不可！”我怕把书抢坏了，赶紧松开手说：“好好好，你看吧，别把我的书撕坏了。”

没想到“杵儿”这一看就再也放不下这本书了，从此整个人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上班再也不去游戏厅了，来到班上先干好本职工作，有什么活都抢着干，休息的时候就是看书。以前抽烟喝酒、赌博打架的恶习全都改了。领导再也不为他头疼了。认识他的人都说：“‘杵儿’变得我们简直都不敢认了！”

有句话叫“浪子回头金不换”，可就是这样一个在法轮大法的感召下彻底弃恶从善的人，在后来中共江泽民发动的对法轮功的迫害中，每天被关在厂里不让回家，逼迫他放弃对法轮功“真善忍”的信仰。到底谁在教人做好人？谁在逼迫人学坏？还是请读者朋友自己辨别吧！◇



# 律师的呼吁：请在无罪判决书上签上你们的名字

【明慧网】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下午，湖南省郴州市嘉禾县法院在刑事审判庭再次非法审理法轮功学员李菊梅。律师作了有理有据的无罪辩护，最后呼吁：“请我们的合议庭在无罪的判决书上签上你们的名字！”

李菊梅是嘉禾县珠泉完小教师，现年五十八岁。她曾是骨癌患者，四处求医无效使她的精神完全崩溃了。在她求生不能、求死不成的情况下有幸修炼了法轮功，不到一个月，身体各种不适的症状全部消失，因药物和病毒而坏死的指甲和头发全部重新长出。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江泽民团伙迫害法轮功后，李曾多次遭受当地政法委、六一零及国安的迫害，两次绑架到湖南株洲白马垅女子劳教所摧残。她早已超过退休年龄了，而政法委卡住不让她退休。其丈夫郭会生原是嘉禾县政府法制办干部，二零零九年因写信营救法轮功同修，遭绑架毒打致脑淤血而死。

李菊梅于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再次被劫持，十一月十七日上午被非法开了一次庭，当时律师答辩要求合议庭人、书记员、公诉人申请回避，法庭只有休庭处理。十二月十一日下午二点四十分被延期第二次非法开庭。

## 律师张传利和胡东生辩论李菊梅无罪

辩护人张传利在法庭辩论说：本辩护人认为，事实不清，证据不足，起诉书指控我的当事人李菊梅的刑、罪名不能成立。李菊梅的行为没有触犯任何刑律，应当无罪释放。下面我从犯罪的主观、客观、客体、社会危害四个方面来展开我的观点。

第一，李菊梅主观上没有破坏法律实施的故意。她修炼法轮功就是为了自己强身健体和净化人心，并按照“真、善、忍”的标准做一个好人，而不是为了破坏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的实施，因此她主观上没有破坏法律故意。

第二，李菊梅客观上也没有破坏法律实施的行为。其实信仰是一个意识范围，是思想领域的事儿，本人的思



李菊梅老师近照

想是不能构成犯罪的，只有人的行为才能构成犯罪。1、本案没有李菊梅参与邪教组织的证明。2、没有李菊梅破坏任何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实施的证据。3、公诉人在法庭出示的证据与本案没有关联性。今天呢，因为没有当庭出示他们这个物证的原物，其实呢，别的案子中我们都看过，他们这种物证分两种。第一种就是关于法轮功修炼者自己所修炼用的，比如说《转法轮》啊、这些呢在99年之前大街小巷都有，他的内容都是按照“真、善、忍”做一个好人，当然没有什么违法之处，更不会破坏什么法律和行政法规的实施。另外一种就是像这个“法轮大法好”啊标语，我认为这与商家和企业家散发宣传资料，向消费者宣传自己的产品和服务是一样的。另外还有一些晚会，比如说新唐人晚会，这都是传统的文化。我们一个音乐家叫徐沛东先生。他评过，在十八届政协常委会开会的时候他说过，他说：“神韵的艺术价值极高。”这是他的原话。而且这个神韵是香港新唐人电视台公开播放的，公开播放的节目，大家都可以看一看。因为在别的案件中我们都播放过，都是一个歌舞，没有什么违法之处。4、思想不能构成犯罪。信仰自由，宗教自由成为我们人类的共识。我国宪法第36条所规定“公民有宗教信仰的自由”，因此我的当事人信仰并修炼法轮功是宪法所规定的宗教信仰自由的具体体现，是宪法赋予我的当事人的权利。任何的个人或国家权力都没有权利来干涉我的当事人的信仰自由。同时，我国刑法第251条规定

定，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非法剥夺公民信仰自由，情节严重的，处两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三，从犯罪的客体看，其实，刑法300条利用邪教破坏法律实施，所侵犯的客体是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的实施。公诉人指控我的当事人的行为触犯了刑法300条第一款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现行的法律和司法组织都没有把法轮功定为邪教。那么为什么有人认为法轮功是邪教呢？真正首先把法轮功和邪教联系起来的是99年10月江泽民在接受法国“费加罗报”采访时正式公布法轮功是邪教。接着人民日报就发新闻说法轮功是邪教。辩护人认为，领导人的讲话不是法律，不能作为定案的依据。而新闻媒体的文章，更不能作为定案依据。

最后一点，我的当事人的行为没有任何的社会危害，反而是有利于这个社会的。她是无罪的。

综合以上，从犯罪的主观、客观、客体及社会危害四个方面得到唯一的结论就是李菊梅是无罪的。请我们的合议庭在无罪的判决书上签上你们名字。

另一辩护人胡东生也指出：公安机关搜查程序违法，检察院提出的证据中笔录、鉴定文书、鉴定人的资质等等都存在瑕疵。

## 法轮功学员李菊梅慈悲劝善

李菊梅陈述：我们是遵纪守法的人，怎么会破坏法律呢？那个警察都对我们说，要是全中国的人都炼法轮功就不需要我们警察了。法院在五月一号之后‘有诉必应’。于是我就写了起诉江泽民的控告书。我寄出去两天就得到了最高人民检察院和最高人民法院的回执……人海茫茫相遇难，今天我们在这里相遇也是前世的因缘，我在这里讲真相，是因为我爱惜你们的生命。你们记住九字吉言：真、善、忍好，法轮大法好！答应我，三退保平安。各位请答应我退出从小的红领巾，长大所入的共青团以及工作后入的党……会得福报，拥有美好的未来（有删节）。◇

# 四川七旬老人跪拜法轮功师父的救命之恩

【明慧网】我是四川省广汉市高坪镇九大队的陈远会，今年七十二岁。我经常骑电三轮车去镇上拉潲水回家喂猪。

今年正月初，一个法轮功学员给我讲了法轮功真相，并送给我一个印有“法轮大法好”字样的护身符。我开始不想要，有点害怕，因为我知道法轮功被江泽民整得很惨。这位法轮功学员说：“你这么大年纪了，还经常骑车在公路上跑，不安全。你看这护身符这么漂亮，还保你平安。”我听她这么说，转身拿了护身符就走了。

今年四月份，我从镇上拉潲水回家，被一辆大货车从后面撞飞到公路的左边，我趴在地上觉得头有点晕，这时听到过路的人说：“这老太婆死得太惨了，从公路那边都撞飞到这边来了。”

我知道我没有死，全身不疼，只

是眼睛有点模糊看不清了。我也明白了我为什么没死，因为我身上带着法轮功的护身符。

我坐起来在地上找我的钥匙，这时货车司机过来把钥匙捡起来给我，然后我再找我的电三轮车，围观的群众说：“老太婆，你的车在公路的那边。”此时货车司机已经不见了踪影。

第二天我叫我儿子给我买了一串鞭炮，我要到出事的地方去放。下午我骑三轮车到出事的地点，点燃了鞭炮，磕头跪拜法轮功师父：“谢谢法轮大法的救命之恩，谢谢李大师！我给您磕头了。”附近的村民和公路上的行人都在议论我昨天的奇事，都知道我是接受了法轮功的真相才保住了性命。

现在只要我看到那个给我讲真相的法轮功学员就向她要护身符，我要送给我的邻居和亲友们。◇

为什么只要接受法轮功真相或者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就会得到福报呢？因为“人心生一念，天地尽皆知”。

在法轮大法（法轮功）遭到诬蔑迫害时，您还能明白是非、支持善良，这就是最珍贵的一念，就会得到上天的佑护。这绝对不是迷信，这是“善恶有报”天理的体现。

全国各地因为相信“法轮大法好”，危难时刻化险为夷的例子比比皆是。



## 警察来了，又跑了

【明慧网】以下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初至十二月上旬，大陆警察就法轮功学员控告江泽民之事（简称“诉江”），前来问询参与诉江者时发生的故事。

### 六个警察全没影了

一天，六个警察来到江苏常州市新北区小河镇法轮功学员李兰（化名）的家中。李兰之前将控告江泽民迫害罪行的控告状寄给了最高检察院。李兰当时正在家里做饭，她边熬粥边给警察讲法轮功被迫害的真相，警察们听完真相后还要继续行恶，李兰严厉地说：“我敢控告江泽民，就

敢控告你们！你们一个个都把名字给我写下来。”李兰边搅粥边回头，一看，六个警察全没影了。

### “610”头子带着警察溜走了

江苏常州市某“610”（专门迫害法轮功的机构）头子带着多名警察到“诉江”的法轮功学员家中进行骚扰。在听了法轮功学员讲真相后，仍想把法轮功学员送往洗脑班，法轮功学员的家人一把揪住“610”头子的衣服……，几个警察一看这阵势赶紧退到走廊去了，只剩下一个警察与“610”头子在一起。

“610”头子对法轮功学员的家人说：“不要把我衣服给扯破了……”家人一松手，“610”头子和那警察也立马退出了法轮功学员的家。

“610”头子不死心，还要那位法轮功学员的家人签字，说证明他“回访过了”。家人说：“不签！”他们只好灰溜溜地走了。

### 警察来了，又跑了

法轮功学员艾莲（化名），三十多岁，家住农村。2015年5月，大

陆掀起“诉江”潮后，她家里五、六口人对江泽民的控告状都是由她代写后、家里人签名发出的。

一天，几个警察开着警车到她家，一警察拿出一摞子诉江信问：

“你为什么要控告江泽民？”艾莲说：“我就是要控告他。如果江泽民不迫害法轮功，我们家不会这样的，他把我们家迫害得支离破碎的。江泽民不让我妈炼法轮功，我妈现在病了，她的病一犯，到处走，家都找不到了，出门就回不了家。我妈炼法轮功的时候身体可好了，我妈病成这样都是江泽民迫害的，我就是要告他！”

警察拿出一张单子说：“既然都是你写的，你签个字吧。”艾莲一看上面有“诬告江泽民”等等话，就说：“我不是诬告，是江泽民犯了迫害法轮功和法轮功学员的大罪，我就是要告他！把单子给我好好看看，看你们都写了些什么？”

说着，艾莲就去拿警察手里的单子，可那个警察却抓着那张单子往外跑，其他几个警察呼啦一下也都站起来往外跑，艾莲在后面追，警察开车一溜烟儿地跑远了。◇

